

证券代码：300312

证券简称：*ST 邦讯

公告编号：2022-057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先告知书》暨公司股票存在
终止上市风险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5月5日，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事先告知书》（创业板函〔2022〕第48号）。公司现将《事先告知书》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事先告知书》的主要内容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因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2020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你公司股票交易自2021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2年5月4日晚间，你公司披露《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及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称，公司未能在2022年4月30日前即法定期限内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你公司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3.10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本所拟决定终止你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自律监管听证程序细则（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你公司有权申请听证。如申请听证，你公司应当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提出申请。你公司还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向本所提交相关书面陈述和申辩，并提供相关文件。逾期视为放弃听证、陈述和申辩权利。

二、其它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1条规定，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5日起停牌。公司收到《事先告知书》后，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听证，提出陈

述和申辩。深圳证券交易所由上市委员会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进行审议，并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决定，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7.1 条规定，公司股票自终止上市决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的次一交易日复牌并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间，公司的证券代码不变，股票简称后冠以退标识，退市整理股票进入风险警示板交易。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为十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原则上不停牌，因特殊原因申请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但停牌天数累计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7.10 条规定，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决定，公司将及时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事宜，确保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四十五个交易日内可以转让。

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6 日